

证券代码：300818
债券代码：123127

证券简称：耐普矿机
债券简称：耐普转债

公告编号：2023-095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 且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等相关公告。

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持股计划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及锁定情况

1、持股情况

本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公司股票，2022 年 9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 1,500,060 股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非交易过户至“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 5 元/股，过户股份共计 1,500,06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1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完成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70,006,2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持股数量由1,500,060股增加至2,250,090股。

2、锁定情况

根据《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本持股计划的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40%、30%、3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2023年9月22日,本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为4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900,0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

二、本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定,本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包括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管理办法》规定,本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为“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于4.50亿元”。公司2022年经审计营业收入为74,852.61万元,扣除额尔登特矿业公司(Erdenet)EPC项目的业绩影响后的营业收入为58,468.96万元,已完成《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关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管理办法》规定本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持有人进行绩效考核,考核年度为2022-2024年,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具体如下:

考评结果	A	B	C	D
个人层面可解锁比例	100%	80%	60%	0%

个人实际解锁份额根据上年度考评结果进行兑现，根据持有人个人考评结果，持有人当期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持有人当期计划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层面可解锁比例。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显示，本持股计划持有人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全部为“A”，已完成《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关于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

三、本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根据《管理办法》相关条款，公司本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且解锁条件已成就，由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择机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可减持的股票。

本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但尚在存续期内，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 4、中国证监会及本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四、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终止

1、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 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

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 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 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长情况，导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2、本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本持股计划的终止

(1) 本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 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可以提前终止。

(3) 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4) 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